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HENG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 零 零 五 年 股 東 週 年 大 會 (或 其 任 何 續 會) 之 代 表 委 任 表 格

本人／吾等(附註一)_____

地址為_____

為上述列名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附註二)_____股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三)大會主席或_____

地址為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四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八十八號太古廣場萬豪酒店三樓宴會廳一至二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名義依照下列指示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投票，倘並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酌情自行投票。

	贊成(附註四)	反對(附註四)
1. 省覽並接納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		
2. 宣派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3. (i) 重選許連捷先生為董事	(i)	(i)
(ii) 重選盧康成先生為董事	(ii)	(ii)
(iii) 重選陳銘潤先生為董事	(iii)	(iii)
(iv) 重選黃英琦女士為董事	(iv)	(iv)
(v)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v)	(v)
4. 重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股份		
6.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購回本身證券		
7. 將上文第5項動議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擴大至包括根據上文第6項動議之一般授權所購回本公司之股份數額		

簽署(附註五)：_____ 日期：_____

* 僅供識別用

附註：

- 一、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請填報所有聯名股份註冊持有人的姓名。
- 二、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與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所有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三、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表格內「大會主席或」之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欲委任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可。
- 四、**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如無任何指示，閣下之代表有權酌情自行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大會通告所載者以外而循正式途徑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五、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持有人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獲正式授權之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簽署。
- 六、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一併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雅柏勤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方為有效。
- 七、如為聯名股份註冊持有人，任何一位持有人均可在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無論親自或委派代表)；尤如僅其方有權投票無異。如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無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則在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並出席大會之持有人方有權投票。
- 八、任何有權出席大會及可投票的股東可委任一名或多於一名的代表(代表必須為個人)，代表其出席大會及代為行使投票權。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九、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並不限制閣下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且並不限制閣下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投票。